

证券代码：430251

证券简称：光电高斯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天津光电高斯通信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天津市河西区梅江道 4 号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5 月 8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周宝生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拟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分行申请贷款 900 万元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生产需要，公司拟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分行申请贷款 900 万，借款期限为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天津光电高斯通信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9 日